

证券代码：301299

证券简称：卓创资讯

公告编号：2024-032

##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已分别经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满足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在分红上限不得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前提下，制定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同意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及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2.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要求，无需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

5. 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 27,000,000.00 元，公司回购专户上不存在已回购的股份，除回购股份外不存在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

6.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时间距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公司 2024 年度中期权益分派实施方案

公司 2024 年度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4.05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9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5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8 月 19 日；
2. 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8 月 20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姓名
1	03*****660	姜虎林
2	08*****222	淄博网之翼投资有限公司
3	03*****178	侯安全
4	03*****827	吕春江
5	03*****600	崔科增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 年 8 月 9 日至登记日：2024 年 8 月 1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六、调整相关参数

1. 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股东承诺的最低减持价作出相应的调整。

2. 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将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式及程序进行调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 七、有关咨询办法

1.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2. 咨询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北北京路 186 号
3. 咨询联系人：郎威
4. 咨询电话：0533-6091220
5. 咨询传真：0533-6099899

## 八、备查文件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时间安排的文件；

4.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